



Chinese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2

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2020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報告將至少一連七天刊載於**GEM**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cfbgroup.com.hk](http://www.cfbgroup.com.hk) 內。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b>2,392</b>	3,466	<b>12,102</b>	14,580
銷售成本		<b>(1,732)</b>	(2,436)	<b>(7,630)</b>	(12,243)
毛利		<b>660</b>	1,030	<b>4,472</b>	2,337
其他經營收入		<b>629</b>	302	<b>1,462</b>	828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b>8,613</b>	5,611	<b>8,613</b>	3,632
撥回減值虧損	5	-	-	-	180
銷售及分銷開支		<b>(274)</b>	(900)	<b>(2,315)</b>	(4,910)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b>(1,837)</b>	(2,425)	<b>(6,007)</b>	(10,427)
融資成本	6	<b>(804)</b>	(903)	<b>(2,371)</b>	(1,501)
除稅前溢利(虧損)		<b>6,987</b>	2,715	<b>3,854</b>	(9,861)
所得稅開支	7	-	-	-	-
期內溢利(虧損)		<b>6,987</b>	2,715	<b>3,854</b>	(9,861)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b>7,100</b>	2,939	<b>3,672</b>	(9,252)
— 非控股權益		<b>(113)</b>	(224)	<b>182</b>	(609)
		<b>6,987</b>	2,715	<b>3,854</b>	(9,861)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9				
— 基本及攤薄		<b>8.96</b>	0.13	<b>4.63</b>	(0.40)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按公平值 於其他全面 收益列賬之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63,403	497,676	-	(45,359)	(493,242)	22,478	(3,372)	19,106
資本重組	(62,610)	-	62,610	-	-	-	-	-
註銷股份溢價及 轉移至實繳盈餘	-	(497,676)	497,676	-	-	-	-	-
來自附屬公司 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	-	10	10
期內虧損	-	-	-	-	(9,252)	(9,252)	(609)	(9,861)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793	-	560,286	(45,359)	(502,494)	13,226	(3,971)	9,255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793	-	560,286	(59,598)	(504,325)	(2,844)	(4,349)	(7,193)
出售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	-	-	-	-	-	991	991
期內溢利	-	-	-	-	3,672	3,672	182	3,854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793	-	560,286	(59,598)	(500,653)	828	(3,176)	(2,348)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並於本公司由開曼群島遷冊至百慕達後，於百慕達存續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10-116號永恆商業大廈9樓906室。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餐飲業務及證券交易。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適用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是以為換取商品所支付代價的價值為基礎。

除採納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二零一九年年報所遵從的主要會計政策編製。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 3. 收入

收入指期內餐飲業務之營業額。

本集團期內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 餐飲業務	<b>2,392</b>	3,466	<b>12,102</b>	14,580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b>2,392</b>	3,466	<b>12,102</b>	14,580

就餐飲業務而言，餐廳業務收入乃於向客戶提供餐飲服務時確認。一般而言，交易價格於向客戶提供餐飲服務時隨即到期應付。然而，若干客戶獲給予30至60日之信貸期。

##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撇銷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b>(379)</b>	5,611	<b>(379)</b>	3,632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附註)	<b>8,992</b>	—	<b>8,992</b>	—
	<b>8,613</b>	5,611	<b>8,613</b>	3,632

附註：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為精簡本集團架構，本公司按名義代價出售數間休業附屬公司(「休業附屬公司出售事項」)，導致出售附屬公司收益約8,992,000港元，原因為於休業附屬公司出售事項日期終止確認該等附屬公司錄得的負債淨額。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 5. 撥回減值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就下列各項撥回減值虧損：				
— 其他應收款項	-	-	-	180

##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 其他借貸	634	657	1,781	1,117
—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承擔	170	246	537	384
— 逾期付款	-	-	53	-
	804	903	2,371	1,501

## 7.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公司，故此毋須就開曼群島以外之收入繳納開曼群島稅項，及毋須就百慕達以外之收入繳納百慕達稅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或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作出撥備。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 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無）。

## 9.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而言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內溢利（虧損）	<b>7,100</b>	2,939	<b>3,672</b>	(9,252)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79,254</b>	2,332,332	<b>79,254</b>	2,332,332

所用分母與上文詳述之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所用分母相同。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 10. 關聯人士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關聯人士有以下重大交易：

關聯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REF Holdings Limited	財經印刷	275	-

- (a) 劉文德先生為REF Holdings Limited的控股股東。
- (b) 該等交易乃按關聯人士一致同意的條款及條件進行。董事認為該等關聯人士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及財務回顧

### 收入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約12,10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14,58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7%。

### 報告期間業績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溢利約3,854,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9,861,000港元。

於報告期間，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約10,427,000港元減少至約6,007,000港元，乃由於本集團採取節省成本措施；銷售及分銷開支由約4,910,000港元減少至約2,315,000港元，乃由於享福終止營運；及主要出售附屬公司收益增加約8,992,000港元。

### 餐飲業務

餐飲業務於報告期間之分部收入約為12,10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14,580,000港元），較同期減少約17%。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僅經營名為堅石燒的餐飲業務。

於報告期間，堅石燒每位日均收入為260港元。本集團錄得較低水平的每位日均收入，乃由於COVID-19爆發使經濟遭受重創，所有有關措施的變動均直接影響堅石燒的表現，令報告期間的平均消費減少。本集團可能會密切監察COVID-19於香港的情況，並奮力面對此艱難時刻。

由於COVID-19爆發已發出警報，本集團餐廳已制定多項消毒措施，例如提供酒精搓手液、於入口測量體溫、進入餐廳時須佩戴口罩等，以減少感染傳播。

於報告期間，堅石燒錄得餐飲業務收入約12,10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3,828,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證券買賣

於報告期間，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持作買賣投資(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無)。

## 展望及前景

自二零二零年初COVID-19疫情以來，香港的餐飲業務處於極其不利的經營環境。鑑於COVID-19的最新發展，香港的餐飲行業於二零二零年剩餘時間在不利的經營環境下仍充滿挑戰，而本集團將為堅石燒尋求靈活的策略，以在此關鍵時期創造更多收入。

有鑑於此，管理層正積極尋求餐飲及食品加工業的潛在商機，旨在進一步充實其現有業務及擴展其韓國餐廳的計劃。管理層相信，通過收購潛力餐飲及食品加工業務可為本集團帶來不斷增長及可持續的收入來源。

##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於報告期間並無變動。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792,54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2,540港元)，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79,254,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254,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重要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Flame Soar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持有19%非上市股本投資權益。有關投資的詳情載於下文：

獲投資公司名稱：	Flame Soar Limited（「Flame Soar」）
相關公司的主要業務：	營運高級中式酒樓及提供高質粵菜
所持股份數目：	19股
本集團擁有的股本百分比：	19%
投資成本：	33,209,000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賬面值：	25,562,000 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公平值變動：	零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已收股息：	零
總資產比率（即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的投資賬面值除以資產總值）：	61%

根據Flame Soar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其錄得收入約122,000,000港元及全面虧損總額約12,000,000港元。由於二零二零年年初爆發COVID-19導致香港政府實施若干距離限制，Flame Soar的餐飲業務現正面臨挑戰。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持有投資作資本增值，並認為Flame Soar的未來前景正面，原因為其品牌建立時間悠久。於期內概無收購或出售於Flame Soar的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 溢利保證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Rich Paragon Limited（「Rich Paragon」）與Flame Soar之股東訂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

根據股東協議，Fortunate Soar Limited及其直接控股公司，即Fook Lam Moon Holdings Limited（統稱「擔保人」），個別及不可撤回地向Rich Paragon保證，Flame Soar之餐廳營辦商（「餐廳營辦商」）之經審核EBITDA\*為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財政年度」）各保證金額49,693,319港元、51,184,119港元、52,719,642港元及54,301,231港元（「保證金額」）（「溢利保證」）。倘於該等財政年度中任何一個年度未能符合或達成溢利保證，則擔保人應就該財政年度共同或個別地向Rich Paragon支付現金賠償（「賠償」），其金額乃利用以下公式釐定：

賠償 = (保證金額 - 餐廳營辦商之經審核EBITDA) x 19%

\* EBITDA指就某財政年度，餐廳營辦商扣除下列各項目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經營溢利（或虧損（視情況而定））總額：(i) 利息；(ii) 稅項；(iii) 有形資產折舊；及(iv) 商譽、一般撥備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根據餐廳營辦商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之經審核EBITDA，並未達成溢利保證，而基於上述公式之賠償約751,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九年度確認。由於直至本報告日期餐廳營辦商尚未編製餐廳營辦商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賠償（如有）為不確定。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給予實體的墊款

### 給予實體為數44,000,000港元的墊款

支付予實體Key Ally Limited 44,000,000港元之墊款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季度報告第13至14頁「給予實體的墊款」一節。董事認為，收回未償還本金額及應計利息之機會甚低，並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確認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約28,225,000港元。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從Key Ally Limited收取任何還款。本集團將循法律途徑不時收回未償還款項。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及來自金融機構的其他借貸撥付營運所需。於報告期間，流動負債淨額約為36,7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2,643,000港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76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966,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18,194,000港元之其他借貸(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505,000港元)。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對資產總值之比例計算)於報告期間末為1.06(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6)。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10,000港元)。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本公司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其他資料



### 訴訟

茲提述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egamillion Asia Limited（「Megamillion」）向暢達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暢達」）提出的訴訟，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年報第9至10頁。Megamillion已取得針對暢達的判決，涉及(i)貸款本金額及應計利息（「貸款款項」），及(ii)贖回可換股債券金額（「贖回金額」）。

暢達與Megamillion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算契據（「結算契據」），據此，暢達轉讓一間香港上市公司若干股份，以悉數及最終結清貸款款項。

待收到法律意見及有待確認暢達擁有可供執行的資產後，Megamillion將繼續收回贖回金額。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收到債權人（「債權人」）送達之法定要求償債書（「法定要求償債書」），要求本公司支付合共366,598.98港元（「債務」）。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日的公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及七月償清債務。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本公司已接獲債權人法律顧問的函件，並確認清盤呈請已撤銷。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而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本公司將於適當或有需要時披露Megamillion任何收款行動及其他重大訴訟事宜。

### 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由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四日之公佈。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規定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持有 權益之身份	數目		股份及相關 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股份	相關股份		已發行股本 概約權益 百分比
楊偉雄先生	個人	3,437	-	3,437	0.004%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作出任何目的或其中一個目的為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之安排，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任何時間訂有上述安排，而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亦無擁有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競爭權益

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報告期間內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權益，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更新董事資料

除下文披露者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自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年報或有關委任董事及／或董事辭任的公佈中作出披露以來，董事資料概無發生任何變動。

- 達振標先生已辭任時時服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81）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一日起生效。

## 其他資料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按照 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納最新修訂之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劉文德先生、楊偉雄先生及馬子安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劉文德先生，彼於會計範疇具備適當專業資格及經驗。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季度業績經由審核委員會成員審閱後，方才推薦予董事會以供審批。

### 致謝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各業務夥伴及本公司股東對管理層及本公司一直以來之支持及信賴。我們的願景是貫徹推行本集團的企業策略，探究具有良好商業潛力及增長前景的其他行業，從而為投資者帶來具有吸引力的回報。

承董事會命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倬行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報告日期，周倬行先生及達振標先生為執行董事；而劉文德先生、楊偉雄先生及馬子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